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于 2021 年 1 月 7 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各位董事，2021 年 1 月 14 日上午 10:30 分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董事长刘伟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公司董事会成员在充分了解所审议事项的前提下，对审议事项逐项进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经过与会董事认真逐项审议，表决通过如下事项：

1、关于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同意公司用发电及输变电工程部分设备设施，按回租的方式与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00 万元，租赁期限不超过 5 年，利率不超过 4.60%。上述融资租赁业务由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承担连带责任担保。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关于提名陈建国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提名陈建国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

事，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相同。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细请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14 日

附简历：

陈建国，男，1963 年 8 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博士研究生学历，会计学教授，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曾任新疆财经学院财政系助教、讲师、系副主任、主任；新疆财经大学科研处处长、会计学院院长。现任新疆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西部黄金股份有限公司、新疆西部牧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